

证券代码：874520

证券简称：龙鑫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、《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独立董事，认真审查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中的相关议案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1、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新增预计的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要求，交易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。

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常州市龙鑫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包敦峰、吴琦、石一磊

2025 年 8 月 27 日